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
eBook

T31n1613

大乘廣五蘊論

安慧菩薩造　唐 地婆訶羅譯

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次
- 卷目次
  - 001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.R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（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）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. 1613 [cf. No. 1612]
大乘廣五蘊論一卷

安慧菩薩造

大唐中天竺國三藏地婆訶羅奉　詔譯

佛說五蘊，謂色蘊、受蘊、想蘊、行蘊、識蘊。云何色蘊？謂四大種及大種所造色。云何四大種？謂地界、水界、火界、風界。此復云何？謂地堅性、水濕性、火煖性、風輕性。界者，能持自性所造色故。

云何四大所造色？謂眼根、耳根、鼻根、舌根、身根、色、聲、香、味及觸一分、無表色等。造者因義。根者最勝自在義、主義、增上義，是為根義。所言主義，與誰為主？謂即眼根與眼識為主，生眼識故。如是乃至身根與身識為主，生身識故。

云何眼根？謂以色為境，淨色為性。謂於眼中一分淨色如淨醍醐，此性有故眼識得生，無即不生。

云何耳根？謂以聲為境，淨色為性。謂於耳中一分淨色，此性有故耳識得生，無即不生。

云何鼻根？謂以香為境，淨色為性。謂於鼻中一分淨色，此性有故鼻識得生，無即不生。

云何舌根？謂以味為境，淨色為性。謂於舌上周遍淨色、有說此於舌上有少不遍如一毛端，此性有故舌識得生，無即不生。

云何身根？謂以觸為境，淨色為性。謂於身中周遍淨色，此性有故身識得生，無即不生。

云何色？謂眼之境，顯色、形色及表色等。顯色有四種，謂青、黃、赤、白。形色謂長短等。

云何聲？謂耳之境，執受大種因聲、非執受大種因聲、俱大種因聲。

諸心心法是能執受，蠢動之類是所執受。執受大種因聲者，如手相擊、語言等聲。非執受大種因聲者，如風林駛水等聲。俱大種因聲者，如手擊鼓等聲。

云何香？謂鼻之境，好香、惡香、平等香。好香者，謂與鼻合時於蘊相續有所順益。惡香者，謂與鼻合時於蘊相續有所違損。平等香者，謂與鼻合時無所損益。

云何味？謂舌之境，甘、醋、醎、辛、苦、淡等。

云何觸一分？謂身之境，除大種，謂滑性、澁性、重性、輕性、冷、飢、渴等。

滑謂細軟，澁謂麁強，重謂可稱，輕謂反是。煖欲為冷，觸是冷因，此即於因立其果稱。如說諸佛出世樂、演說正法樂、眾僧和合樂、同修精進樂。精進勤苦雖是樂因，即說為樂。此亦如是，欲食為飢、欲飲為渴，說亦如是。已說七種造觸及前四大十一種等。
云何無表色等？謂有表業、三摩地所生、無見無對色等。有表業者，謂身、語表，此通善、不善、無記性。所生色者，謂即從彼善不善表所生之色。此不可顯示，故名無表。三摩地所生色者，謂四靜慮所生色等。此無表色，是所造性，名善律儀、不善律儀等，亦名業，亦名種子。如是諸色，略為三種：一者可見有對、二者不可見有對、三者不可見無對。是中可見有對者，謂顯色等。不可見有對者，謂眼根等。不可見無對者，謂無表色等。
云何受蘊？受有三種，謂樂受、苦受、不苦不樂受。樂受者，謂此滅時有和合欲。苦受者，謂此生時有乖離欲。不苦不樂受者，謂無二欲。無二欲者，謂無和合及乖離欲。受謂識之領納。
云何想蘊？謂能增勝取諸境相。增勝取者，謂勝力能取。如大力者，說名勝力。
云何行蘊？謂除受、想，諸餘心法及心不相應行。云何餘心法？謂與心相應諸行：觸、作意、思，欲、勝解、念、三摩地、慧，信、慚、愧、無貪、無瞋、無癡、精進、輕安、不放逸、捨、不害，貪、瞋、慢、無明、見、疑，忿、恨、覆、惱、嫉、慳、誑、諂、憍、害，無慚、無愧、昏沈、掉舉、不信、懈怠、放逸、失念、散亂、不正知，惡作、睡眠、尋、伺。
是諸心法，五是遍行。
此遍一切善、不善、無記心，故名遍行。
五是別境。
此五一一於差別境，展轉決定性不相離，是中有一必有一切。
十一為善，六為煩惱，餘是隨煩惱，四為不定。此不定四，非正隨煩惱，以通善及無記性故。觸等體性及業，應當解釋。
云何觸？謂三和合，分別為性。
三和，謂眼、色、識如是等。此諸和合，心心法生，故名為觸。與受所依為業。
云何作意？謂令心發悟為性。令心心法現前警動，是憶念義。任持攀緣心為業。
云何思？謂於功德過失及以俱非，令心造作。意業為性。
此性若有，識攀緣用即現在前，猶如磁石引鐵令動，能推善、不善、無記心為業。
云何欲？謂於可愛樂事希望為性。愛樂事者，所謂可愛見聞等事，是願樂希求之義。能與精進所依為業。

云何勝解？謂於決定境，如所了知印可為性。決定境者，謂於五蘊等，如日親說：色如聚沫、受如水泡、想如陽焰、行如芭蕉、識如幻境。如是決定。或如諸法所住自相，謂即如是而生決定。言決定者，即印持義。餘無引轉為業，此增勝故餘所不能引。
云何念？謂於慣習事心不忘失，明記為性。慣習事者，謂曾所習行。與不散亂所依為業。
云何三摩地？謂於所觀事心一境性。所觀事者，謂五蘊等及無常苦空無我等。心一境者，是專注義。與智所依為業。由心定故，如實了知。
云何慧？謂即於彼擇法為性，或如理所引、或不如理所引、或俱非所引。
即於彼者，謂所觀事。擇法者，謂於諸法自相共相，由慧簡擇得決定故。如理所引者，謂佛弟子。不如理所引者，謂諸外道。俱非所引者，謂餘眾生。斷疑為業。慧能簡擇，於諸法中得決定故。
云何信？謂於業、果、諸諦、寶等深正符順，心淨為性。
於業者，謂福、非福、不動業。於果者，謂須陀洹、斯陀含、阿那含、阿羅漢果。於諦者，謂苦、集、滅、道諦。於寶者，謂佛、法、僧寶。於如是業果等極相符順，亦名清淨及希求義。與欲所依為業。
云何慚？謂自增上及法增上，於所作罪羞恥為性。罪謂過失，智者所厭患故。羞恥者，謂不作眾罪。防息惡行所依為業。
云何愧？謂他增上，於所作罪羞恥為性。他增上者，謂怖畏責罰及譏論等，所有罪失羞恥於他。業如慚說。
云何無貪？謂貪對治，令深厭患，無著為性。謂於諸有及有資具染著為貪，彼之對治說為無貪。此即於有及有資具無染著義，遍知生死諸過失故，名為厭患。惡行不起所依為業。
云何無瞋？謂瞋對治，以慈為性。謂於眾生不損害義。業如無貪說。
云何無癡？謂癡對治，如實正行為性。如實者，略謂四聖諦，廣謂十二緣起，於彼加行是正知義。業亦如無貪說。
云何精進？謂懈怠對治，善品現前勤勇為性。謂若被甲、若加行、若無怯弱、若不退轉、若無喜足，是如此義。圓滿成就善法為業。
云何輕安？謂麁重對治，身心調暢堪能為性，謂能棄捨十不善行。除障為業。由此力故，除一切障，轉捨麁重。
云何不放逸？謂放逸對治，依止無貪乃至精進，捨諸不善，修彼對治諸善法故。謂貪瞋癡及以懈怠名為放逸，對治彼故是不放逸。謂依無貪、無瞋、無癡、精進四法，對治不善法，修習善法故。世出世間正行所依為業。

云何捨？謂依如是無貪、無瞋乃至精進，獲得心平等性、心正直性、心無功用性。又復由此，離諸雜染法、安住清淨法。謂依無貪、無瞋、無癡、精進性故，或時遠離昏沈掉舉諸過失故，初得心平等；或時任運無勉勵故，次得心正直；或時遠離諸雜染故，最後獲得心無功用。業如不放逸說。

云何不害？謂害對治，以悲為性。謂由悲故，不害群生，是無瞋分。不損惱為業。

云何貪？謂於五取蘊染愛耽著為性。謂此纏縛，輪迴三界。生苦為業。由愛力故，生五取蘊。

云何瞋？謂於群生損害為性。住不安隱及惡行所依為業。不安隱者，謂損害他，自住苦故。

云何慢？慢有七種，謂慢、過慢、過過慢、我慢、增上慢、卑慢、邪慢。云何慢？謂於劣計己勝、或於等計己等，如是心高舉為性。云何過慢？謂於等計己勝、或於勝計己等，如是心高舉為性。云何過過慢？謂於勝計己勝，如是心高舉為性。云何我慢？謂於五取蘊隨計為我或為我所，如是心高舉為性。云何增上慢？謂未得增上殊勝所證之法，謂我已得，如是心高舉為性。增上殊勝所證法者，謂諸聖果及三摩地、三摩鉢底等。於彼未得，謂我已得，而自矜倨。云何卑慢？謂於多分殊勝，計己少分下劣，如是心高舉為性。云何邪慢？謂實無德，計己有德，如是心高舉為性。不生敬重所依為業。謂於尊者及有德者而起倨傲，不生崇重。

云何無明？謂於業、果、諦、寶，無智為性。此有二種：一者俱生、二者分別。又欲界貪瞋及以無明，為三不善根，謂貪不善根、瞋不善根、癡不善根。此復俱生、不俱生、分別所起。俱生者，謂禽獸等。不俱生者，謂貪相應等。分別者，謂諸見相應與虛妄決定。疑煩惱所依為業。

云何見？見有五種，謂薩迦耶見、邊執見、邪見、見取、戒禁取。

云何薩迦耶見？謂於五取蘊隨執為我或為我所，染慧為性。薩謂敗壞義，迦耶謂和合積聚義。即於此中見一見常，異蘊有我、蘊為我所等。何故復如是說：謂薩者破常想、迦耶破一想？無常積集，是中無我及我所故。染慧者，謂煩惱俱。一切見品所依為業。

云何邊執見？謂薩迦耶見增上力故，即於所取或執為常、或執為斷，染慧為性。常邊者，謂執我自在，為遍常等。斷邊者，謂執有作者丈夫等，彼死已不復生，如瓶既破更無盛用。障中道出離為業。

云何邪見？謂謗因果、或謗作用、或壞善事，染慧為性。謗因者，因謂業煩惱性，合有五支。煩惱有三種，謂無明、愛、取。業有二種，謂行及有。有者、謂依阿賴耶識諸業種子，此亦名業。如世尊

說：「阿難！若業能與未來果，彼亦名有。」如是等，此謗名為謗因。謗果者，果有七支，謂識、名色、六處、觸、受、生、老死，此謗為謗果。或復謗無善行惡行名為謗因，謗無善行惡行果報名為謗果。謗無此世他世、無父無母、無化生眾生，此謗為謗作用。謂從此世往他世作用、種子任持作用、結生相續作用等。謗無世間阿羅漢等，為壞善事。斷善根為業。不善根堅固所依為業。又生不善、不生善為業。

云何見取？謂於三見及所依蘊，隨計為最為上為勝為極，染慧為性。三見者，謂薩迦耶、邊執、邪見。所依蘊者，即彼諸見所依之蘊。業如邪見說。

云何戒禁取？謂於戒禁及所依蘊，隨計為清淨、為解脫、為出離，染慧為性。戒者，謂以惡見為先，離七種惡。禁者，謂牛狗等禁，及自拔髮、執三支杖、僧佉定慧等，此非解脫之因。又計大自在或計世主，及入水火等，此非生天之因。如是等，彼計為因。所依蘊者，謂即戒禁所依之蘊。清淨者，謂即說此無間方便以為清淨。解脫者，謂即以此解脫煩惱。出離者，謂即以此出離生死。是如此義。能與無果唐勞疲苦所依為業。無果唐勞者，謂此不能獲出苦義。

云何疑？謂於諦、寶等，為有為無？猶預為性。不生善法所依為業。諸煩惱中，後三見及疑唯分別起，餘通俱生及分別起。

云何忿？謂依現前不饒益事，心憤為性。能與暴惡執持鞭杖所依為業。

云何恨？謂忿為先，結怨不捨為性。能與不忍所依為業。

云何覆？謂於過失隱藏為性，謂藏隱罪故。他正教誨時不能發露，是癡之分。能與追悔、不安隱住所依為業。

云何惱？謂發暴惡言，陵犯為性。忿恨為先，心起損害。暴惡言者，謂切害麁獷，能與憂苦、不安隱住所依為業。又能發生非福為業、起惡名稱為業。

云何嫉？謂於他盛事心妬為性。為名利故，於他盛事不堪忍耐，妬忌心生。自住憂苦所依為業。

云何慳？謂施相違，心慊為性。謂於財等生慊惜故不能惠施，如是為慳。心遍執著利養眾具，是貪之分。與無厭足所依為業。無厭足者，由慳慊故，非所用物猶恒積聚。

云何誑？謂矯妄於他，詐現不實功德為性。是貪之分。能與邪命所依為業。

云何諂？謂矯設方便隱己過惡，心曲為性。謂於名利有所計著，是貪癡分。障正教誨為業。復由有罪，不自如實發露歸懺、不任教授。

云何憍？謂於盛事染著倨傲，能盡為性。盛事者，謂有漏盛事。染著倨傲者，謂於染愛悅豫矜恃，是貪之分。能盡者，謂此能盡諸善根故。
云何害？謂於眾生損惱為性，是瞋之分。損惱者，謂加鞭杖等。即此所依為業。
云何無慚？謂所作罪不自羞恥為性。一切煩惱及隨煩惱助伴為業。
云何無愧？謂所作罪不羞他為性。業如無慚說。
云何昏沈？謂心不調暢、無所堪任，蒙昧為性，是癡之分。與一切煩惱及隨煩惱所依為業。
云何掉舉？謂隨憶念喜樂等事，心不寂靜為性。應知憶念先所遊戲歡笑等事，心不寂靜，是貪之分。障奢摩他為業。
云何不信？謂信所治，於業果等不正信順，心不清淨為性。能與懈怠所依為業。
云何懈怠？謂精進所治，於諸善品心不勇進為性。能障勤修眾善為業。
云何放逸？謂依貪瞋癡懈怠故，於諸煩惱心不防護、於諸善品不能修習為性。不善增長、善法退失所依為業。
云何失念？謂染污念，於諸善法不能明記為性。染污念者，謂煩惱俱。於善不明記者，謂於正教授不能憶持義。能與散亂所依為業。
云何散亂？謂貪瞋癡分，令心心法流散為性。能障離欲為業。
云何不正知？謂煩惱相應慧，能起不正身語意行為性。違犯律行所依為業。謂於去來等不正觀察故，而不能知應作不應作，致犯律儀。
云何惡作？謂心變悔為性。謂惡所作，故名惡作。此惡作體非即變悔，由先惡所作，後起追悔故。此即以果從因為目，故名惡作。譬如六觸處說為先業。此有二位，謂善、不善。於二位中復各有二。若善位中，先不作善，後起悔心，彼因是善，悔亦是善。若先作惡，後起悔心，彼因不善，悔即是善。若不善位，先不作惡，後起悔心，彼因不善，悔亦不善。若先作善，後起悔心，彼因是善，悔是不善。
云何睡眠？謂不自在轉，昧略為性。不自在者，謂令心等不自在轉，是癡之分。又此自性不自在故，令心心法極成昧略。此善、不善及無記性。能與過失所依為業。
云何尋？謂思慧差別，意言尋求，令心麁相分別為性。意言者，謂是意識，是中或依思、或依慧而起。分別麁相者，謂尋求瓶衣車乘等之麁相。樂觸苦觸等所依為業。
云何伺？謂思慧差別，意言伺察，令心細相分別為性。細相者，謂於瓶衣等分別細相成不成等差別之義。

云何心不相應行？謂依色心等分位假立，謂此與彼不可施設異不異性。此復云何？謂得、無想定、滅盡定、無想天、命根、眾同分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、名身、句身、文身、異生性如是等。
云何得？謂若獲、若成就。此復三種，謂種子成就、自在成就、現起成就，如其所應。
云何無想定？謂離遍淨染、未離上染，以出離想作意為先，所有不恒行心心法滅為性。
云何滅盡定？謂已離無所有處染，從第一有更起勝進，暫止息想作意為先，所有不恒行及恒行一分心心法滅為性。不恒行，謂六轉識。恒行，謂攝藏識及染污意。是中六轉識品及染污意滅，是滅盡定。
云何無想天？謂無想定所得之果。生彼天已，所有不恒行心心法滅為性。
云何命根？謂於眾同分先業所引住時分限為性。
云何眾同分？謂諸群生各各自類相似為性。
云何生？謂於眾同分所有諸行本無今有為性。
云何老？謂彼諸行相續變壞為性。
云何住。謂彼諸行相續隨轉為性。
云何無常？謂彼諸行相續謝滅為性。
云何名身？謂於諸法自性增語為性，如說眼等。
云何句身？謂於諸法差別增語為性，如說諸行無常等。
云何文身？謂即諸字，此能表了前二性故。亦名顯，謂名句所依顯了義故。亦名字，謂無異轉故。前二性者，謂詮自性及以差別。顯謂顯了。
云何異生性？謂於聖法不得為性。
云何識蘊？謂於所緣了別為性。亦名心，能採集故。亦名意，意所攝故。若最勝心，即阿賴耶識，此能採集諸行種子故。又此行相不可分別，前後一類相續轉故。又由此識從滅盡定、無想定、無想天起者，了別境界轉識復生，待所緣緣差別轉故，數數間斷還復生起。又令生死流轉迴還故。阿賴耶識者，謂能攝藏一切種子，又能攝藏我慢相故，又復緣身為境界故。又此亦名阿陀那識，執持身故。最勝意者，謂緣藏識為境之識，恒與我癡、我見、我慢、我愛相應，前後一類相續隨轉，除阿羅漢聖道、滅定現在前位。如是六轉識及染污意、阿賴耶識，此八名識蘊。
問：蘊為何義？答：積聚是蘊義。謂世間相續品類趣處差別色等總略攝故。如世尊說：「比丘！所有色，若過去、若未來、若現在，若內若外、若麁若細、若勝若劣、若近若遠，如是總攝為一色蘊。」

復有十二處，謂眼處、色處，耳處、聲處，鼻處、香處，舌處、味處，身處、觸處，意處、法處。眼等五處及色聲香味處，如前已釋。觸處謂諸大種及一分觸。意處即是識蘊。法處謂受想行蘊并無表色等及諸無為。

云何無為？謂虛空無為、非擇滅無為、擇滅無為及真如等。虛空者，謂容受諸色。非擇滅者，謂若滅非離繫。

云何非離繫？謂離煩惱對治，諸蘊畢竟不生。

云何擇滅？謂若滅是離繫。

云何離繫？謂煩惱對治，諸蘊畢竟不生。

云何真如？謂諸法法性法無我性。

問：處為何義？答：諸識生長門是處義。

復有十八界，謂眼界、色界、眼識界，耳界、聲界、耳識界，鼻界、香界、鼻識界，舌界、味界、舌識界，身界、觸界、身識界，意界、法界、意識界。眼等諸界及色等諸界，如處中說。六識界者，謂依眼等根、緣色等境，了別為性。意界者，即彼無間滅等，為顯第六識依止及廣建立十八界故。如是色蘊即十處十界及法處法界一分，識蘊即意處及七心界，餘三蘊及色蘊一分并諸無為即法處法界。

問：界為何義？答：任持無作用性自相是界義。

問：以何義故說蘊界處等？答：對治三種我執故，所謂一性我執、受者我執、作者我執，如其次第。

復次此十八界幾有色？謂十界、一少分，即色蘊自性。幾無色？謂所餘界。

幾有見？謂一色界。幾無見？謂所餘界。

幾有對？謂十色界，若彼於此有所礙故。幾無對？謂所餘界。

幾有漏？謂十五界及後三少分，謂於是處煩惱起故、現所行處故。幾無漏？謂後三少分。幾欲界繫？謂一切。幾色界繫？謂十四，除香味及鼻舌識。幾無色界繫？謂後三。幾不繫？謂即彼無漏。幾蘊所攝？謂除無為。幾取蘊所攝？謂有漏。幾善、幾不善、幾無記？謂十通三性，七心界、色、聲及法界一分；八無記性。幾是內？謂十二，除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及法界。幾是外？謂所餘六。

幾有緣？謂七心界及法界少分心所法性。幾無緣？謂餘十及法界少分。

幾有分別？謂意識界、意界及法界少分。

幾有執受？謂五內界，及四界少分，謂色、香、味觸。幾非執受？謂餘九及四少分。

幾同分？謂五內有色界，與彼自識等境界故。

幾彼同分？謂彼自識空時與自類等故。

大乘廣五蘊論一卷

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
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（CBETA 基金會）
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

service@cbeta.org
(02) 2383-2182 轉分機 12
官網 https://cbeta.org/
CBETA Online https://cbetaonline.dila.edu.tw/
立即贊助 https://cbeta.org/quick-donate/

贊助資訊

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，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，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，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，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。

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，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，實屬不易。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，擴大組織規模，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，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贊助捐款

「水滴雖微，漸盈大器，凡福充滿，從纖纖積。」
—— CBETA 2024.R2, T04, no. 210, p. 565a5-6